

NS022018016

南沙开发区（自贸区南沙片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穗南自贸产业办规字〔2018〕1号

关于印发《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支持 新兴产业园发展的用地管理意见土地供后 评价实施细则》的通知

各镇、街，开发区（区）各单位，区直属各单位：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支持新兴产业园发展的用地管理意见土地供后评价实施细则》已按程序审批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执行中遇到问题，请径向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反映。

特此通知。

广州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
2018年7月27日

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支持新兴产业园 发展的用地管理意见土地供后评价 实施细则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根据《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支持新兴产业园发展的用地管理意见》（以下简称《意见》），为便于政策实施，做好新兴产业园土地供后评价工作，明确新兴产业园土地供后评价指标体系及操作办法，结合本区实际，制定本实施细则。

第二条 适用范围。根据《意见》相关规定，本细则仅适用于南沙新区（自贸片区）的新兴产业园，包括新增新兴产业园、通过申请认定的改造型新兴产业园。

第三条 评价工作小组。由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以下简称产业园办）牵头，发展和改革局（以下简称发改局）、工业和科技信息化局（以下简称工科信局）、投资贸易促进局（以下简称投促局）、国土资源和规划局（以下简称国规局）、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安全监管局）等部门及第三方评价机构（以下简称第三方）联合组成土地供后评价工作小组。

第四条 评价方式。通过对照园区在准入阶段明确的指标体系，根据园区实际情况，由产业园办牵头，组织相关部门及第三方进行评价打分。

第五条 指标体系。本着协商一致、公平公开的原则，各园区的土地供后评价指标体系均按照园区特点在其申请认定为南沙区新兴产业园的同时予以明确。

第六条 指标体系设置。园区投建方向招商责任部门提出新兴产业园准入认定申请后，招商责任部门将项目信息报产业园办，由产业园办组织相关部门与第三方就园区提出土地供后评价的指标体系（初稿）。招商责任部门与园区投建方研究谈判，形成最终园区供后评价指标体系（终稿），作为项目准入阶段审议的相关材料之一。指标体系在通过审议后，作为投资协议的附件，明确园区投建方相关承诺指标。

第七条 跟踪监管。产业园办联合其他部门，根据评价指标体系建立新兴产业园区数据库，相关部门对新兴产业园区进行全过程监管。

第二章 评价指标体系

第八条 指标体系内容。设立园区建设、园区发展、园区产出三个一级指标，占比各 20%、40%、40%，总分 100 分。同时一级指标下设若干二级指标，分别设定权重和理想值，对园区进行土地供后评价。

第九条 园区建设。下设建设进度、建设时序和安全生产等二级指标，考核园区是否按前期承诺的进度、时序和安全生产等要求推进完成园区开发建设。

第十条 园区发展。下设园区管理规范程度、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产业培育情况、研发投入强度、创新成果等

二级指标，考核园区在企业服务、主导产业集聚程度、创新驱动等方面情况。

第十二条 园区产出。下设土地产出率和地均税收两个二级指标，考核园区的产出效益情况。

(备注：以上各一级、二级指标内容，详见附件1、附件2。)

第十三条 分类设置。基于新兴产业门类广、产业各具特点的实际情况，初步对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跨境电商等八个主要新兴产业门类分别设定权重及理想值，以供参考。

第十四条 及时调整。产业园办需根据实际操作情况，及时调整高端装备制造、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医药、节能环保、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跨境电商等八个主要新兴产业门类的权重及理想值参考值。

(备注：其他未被列入的门类及指标经各相关部门研究后制定。)

第三章 评价程序

第十五条 到期评价。

(一) 新兴产业园投产后，按照合同约定评价期限，原则上不超过6年实施供后评价（自土地交地确认书签订之日起算），园区投建方需在评价期限截止前3个月向产业园办提交评价资料。

(二) 允许新兴产业园投产后提前申请供后评价，原则上不允许园区投建方延期申请评价。若园区投建方确实需要

提请延期评价的，需至少在约定评价期满前 6 个月书面向产业园办提出评价延期申请，由产业园办组织相关部门研究，提请管委会审议。审议不通过的，仍按本条第（一）款规定执行。

第十五条 资料提交。

园区投建方需提交下列纸质版资料：

（一）园区投建方自评报告。主要对前期议定的园区供后评价指标体系的落实情况做逐项说明，包括园区建设、园区发展及园区产出情况。

（二）证明园区建设情况的相关文件、证书、图片等（包括土地证、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施工许可证、现场形象进度照片等）。

（三）证明园区发展情况的相关资料（包括园区各类规章制度及执行情况、企业孵化情况、入园企业满意度情况等）。

（四）证明园区产出情况的相关数据（包括近三年的纳税情况表、产值情况表等）。

（五）承诺书。园区投建方承诺对提交的土地供后评价各项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

（六）其他由参与评分的单位和第三方提出需要的资料。

第十六条 现场核实与征求意见。根据园区投建方提供的纸质版资料，产业园办组织工科信局、投促局、国规局、安全监督局等相关部门对于园区实际情况进行摸查核实，并

书面征求各单位意见。材料与实际情况相一致的企业单位进入下一轮评价打分阶段。对于发现企业提交资料虚假的情况，无需参与供后评价，则评定为不合格。

第十七条 评价打分。由产业园办组织相关部门与第三方共同进行评价打分，根据不同评价指标指定相应负责部门打分的原则（详见附件1），指标类型分为主观类指标和客观类指标，其中主观类指标由相关部门与第三方进行评价打分；客观类指标由招商责任部门与第三方共同计算得出。评价打分需在园区投建方递交资料后5个工作日内完成。

第十八条 得分计算。

（一）评价总得分为单项指标数据得分之和。单项指标得分为该指标评价的实际值除以理想值乘以权重，单项指标最高得分不超过该项权数的1.5倍，最低分为零分。

（二）主观类指标由相关部门与第三方按权重打分得出。

（三）客观类指标由招商责任部门与第三方根据上一年度各项实际数据计算得出。

（四）相关部门与第三方共同打分的部分，按1:1比例计算得分。

第十九条 评价分类。得分80分以上为优秀，60到80分为合格，60分以下为不合格。

第二十条 结果告知。

（一）产业园办将评价结果以公函的形式书面通知园区投建方，并在南沙区政府网站上公示5个工作日。若园区投

建方对评价结果有异议，应在公示期内向产业园办提出复议，公示期届满后未提出异议的视为无异议。

（二）复议由产业园办组织相关部门对评价结果进行核实，结果按本条第（一）款规定处理，复议处理仅进行一次。

第二十一条 结果处理。

根据《意见》相关规定，结果处理分为以下三类：

（一）对于认定为优秀类的园区，可优先在南沙获得新建园区项目，并继续享受土地出让金优惠。

（二）对于没有认定为优秀等级但达到合格等级的园区，按原土地出让合同价款的 40%退回土地出让金给土地出让方。

（三）对于经评价未达到要求或逾期未进行评价的园区，受让人应按合同约定补充支付出让成交价款总额的 40%，并需要进行下期土地供后评价，整改两次仍未通过供后评价则启动退出机制，实施园区物业公开转让，转让以园区当前定位和相应约束标准为前提，无法转让的园区由区指定国有企业按原建设成本价回购。

第二十二条 园区整改。

（一）评价未通过的园区投建方，应当在一个月内向产业园办提交整改方案，由产业园办组织投促局、国规局、第三方等单位对整改方案进行审议，产业园办在 10 个工作日内出具评议结果，并在 5 个工作日内向园区投建方发出书面通知。审议通过后园区投建方应严格按照整改方案进行整改，整改周期原则上不超过一年。

(二) 未进行整改或未达到整改要求的，国规局按合同收取违约金直至启动退出机制。

第四章 部门职责分工

第二十三条 组织分工。由产业园办牵头，发改局、工科信局、投促局、国规局、安全监管局等部门及第三方联合组成土地供后评价工作小组。

财政局、行政审批局、土地开发中心、各镇（街）、税务局等部门配合相应工作，确保新兴产业园供后评价工作顺利实施。

(一) 产业园办承担新兴产业园土地供后评价统筹协调和具体实施工作；负责组织安排现场摸查核实工作；负责相应指标打分工作（负责指标详见附件1）。

(二) 发改局负责产业准入门槛标准设定；负责相应指标打分工作（负责指标详见附件1）。

(三) 工科信局负责相应指标打分工作（负责指标详见附件1）。

(四) 投促局负责组织新兴产业园项目的审批流程；负责园区产业用地招商引资工作的统筹协调；负责审核新兴产业园项目商务条件；负责牵头会审审定各园区企业准入门槛、园区管理办法和进驻园区企业认定办法；负责相应指标打分工作（负责指标详见附件1）。

(五) 国规局负责新兴产业园空间布局和选址工作；负责新兴产业园的规划报建、验收行政许可和后续监管工

作；负责新兴产业园区内物业买卖与租赁监管工作；负责新兴产业园供后评价结果处理工作；负责相应指标打分工作(负责指标详见附件1)。

(六) 安全监管局负责督促相关部门落实行业安全监督职责，督促镇（街）落实属地安全监管职责，督促园区投建方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落实安全施工；同时督促园区投建方规范和完善安全生产制度；负责相应指标打分工作(负责指标详见附件1)。

(七) 财政局、税务局协助提供园区投建方及园区企业税收和对本区地方经济发展贡献相关数据。

(八) 行政审批局负责新兴产业园区备案类项目立项（即核准目录外的项目）；负责新兴产业园区《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核发。

(九) 土地开发中心负责产业园区土地储备以及土地移交等工作。

(十) 各镇（街）负责储备地块的具体征地工作、配合用地报批、交地等工作，并参与项目竣工、投产等情况的履约考核工作。

第五章 附则

第二十四条 组织保障。

(一) 加强宣传指导。相关部门要加大对新兴产业园区土地使用绩效综合评价工作的宣传力度，做好有关评价指标、政策措施的解读说明，加强分类指导和服务，促进企业

加快转型发展。

(二) 评价资料由园区投建方统一提供,对于园区投建方虚造审查资料的情况,园区供后评价评定为不合格,引入南沙企业黑名单予以公告,5年内不得参与新兴产业园开发以及享受其他政府专项扶持计划。

第二十五条 本细则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有效期5年。本细则有效期内如遇法律、法规或有关政策调整变化的,从其规定。本细则有效期届满,将根据实施情况依法予以评估修订。本细则由南沙开发区产业园区开发办公室负责解释。

- 附件:
1. 园区供后评价指标解释
 2. 评价指标体系
 3. 评价操作流程图
 4. 园区供后指标方案评分表
 5. 园区投建方自评报告
 6. 园区基本情况表
 7. 园区投建方承诺书

附件1 园区供后评价指标解释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类型	负责单位
1	园区建设	建设进度 (固定资产完成进度)	园区按照合同规定时间节点进行建设，以固定资产完成进度的情况做参考。	主观类	招商责任部门会国规局、发改局
		建设时序	项目内容建设的先后顺序，原则上产业和办公用途的建设优先于住宅用途建设，具体以招商责任部门与园区投建方签订协议为准。	主观类	招商责任部门会国规局
		安全生产	检查每个年度该项目安全生产情况是否符合安全要求等。	主观类	安全监管局
2	园区发展	管理规范程度	园区各项规章制度科学性及合理性。	主观类	产业园办、发改局、工科信局、促局、国规局、第三方等评价工作小组成员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指园区营业收入排名前2位的行业营业收入之和占园区全部营业收入的比重。	客观类	招商责任部门、第三方计算
		产业培育情况 (培育高新科技/骨干企业情况等，包括但不限于)	产业培育情况 (培育高新科技及骨干企业情况、市场影响力、产业链完备度、产业配套等，包括但不限于)	主观类	产业园办、发改局、工科信局、促局、国规局、第三方等评价工作小组成员
		适用于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投入强度、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等，包括但不限于适用于跨境电商行业：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速、跨境电商入驻企业数等，包括但不限于	研发投入强度：研发经费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园区每万名就业人员发明专利授权量。 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速：园区自投产到评估期间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年复合增长率。 跨境电商入驻企业数：以跨境电商为主营业务的企业数量。	客观类	招商责任部门、第三方计算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解释	指标类型	负责单位
3	园区产出	土地产出率	园区单位土地面积上的主营业务收入。	客观类	招商责任部门、第三方计算
		地均税收	园区单位土地面积上须缴纳的税收。	客观类	招商责任部门、第三方计算

附件 2 评价指标体系

表 1 共性指标体系

序号	一级指标	权重	二级指标	权重	满分
1	园区建设	20%	建设进度 (固定资产完成进度)	7%	7 分
			建设时序	6%	6 分
			安全生产	7%	7 分
2	园区发展	40%	管理规范程度	8%	8 分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12%	12 分
3	园区产出	40%	产业培育情况 (培育高新技术及骨干企业情况、市场影响力、产业链完备度、产业配套等, 包括但不限于)	10%	10 分
			适用于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 研发投入强度、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等, 包括但不限于 适用于跨境电商行业: 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速、跨境电商入驻企业数等, 包括但不限于	10%	10 分
			土地产出率	20%	20 分
			地均税收	20%	20 分

备注: 由于项目的不确定性, 实际指标体系将根据项目具体情况进具体设置。

表 2 八大新兴产业门类评价指标体系理想值(大类)

说明: 基于八大新兴产业细分领域评价指标理想值(详见附表 3), 本细则通过平均值法得到新兴产业大类评价指标理想值。

序号	门类	二级指标	理想值 ¹
1	高端装备制造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7.2%

序号	门类	二级指标	理想值 ¹
		土地产出率	15693 元/m ²
		地均税收	1150 元/m ²
2	新一代信息技术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6. 5%
		土地产出率	18649 元/m ²
		地均税收	884 元/m ²
3	生物医药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3. 7%
		土地产出率	14532 元/m ²
		地均税收	1086 元/m ²
4	节能环保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1. 79%
		土地产出率	14041 元/m ²
		地均税收	775 元/m ²
5	新材料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3. 1%
		土地产出率	12227 元/m ²
		地均税收	707 元/m ²
6	新能源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1. 76%
		土地产出率	16255 元/m ²
		地均税收	846 元/m ²

序号	门类	二级指标	理想值 ¹
7	新能源汽车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	35 件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研发投入强度	2%
		土地产出率	16360 元/m ²
		地均税收	861 元/m ²
8	跨境电商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0%
		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年均增速	28.26%
		各类跨境电商企业入驻数	15 家
		土地产出率	13360 元/m ²
		地均税收	1995 元/m ²

¹理想值为各评价指标在评价时点应达到的理想水平。

表 3 八大新兴产业细分领域评价指标理想值

名称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	每万人发明专利 利授权量 (件)	研发投入 强度 (%)	土地产出率 (元/ 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 方米)
大类	中类					
航空产品、卫星及服务	航空、航天及设备制造	飞机制造；航天器及运载火箭制造	70	35	15.3	11807
		航天相关设备制造；航空相关设备制造	70	35	15.3	11807
		其他航空航天器材制造	70	35	15.3	11807
		航空航天器修理	70	35	15.3	17668
		高级动车组制造	70	35	15.3	18720
		铁路机车车辆制造	70	35	15.3	18720
		窄轨机车车辆制造	70	35	15.3	18720
		高铁设备、配件制造	70	35	15.3	18720
		铁路机车车辆配件制造；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其他铁路运输设备制造	70	35	15.3	18720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70	35	15.3	18720
高端装备制造	轨道交通装备	城市轨道交通设备制造	70	35	15.3	18720
		电机制造	70	35	1	13464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70	35	1	17136
		通信设备制造	70	35	3.2	18720
海洋工程及高技术	船舶	视听设备制造	70	35	3.2	18720
		结构性金属制品制造	70	35	0.1	9072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70	35	0.1	13823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 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 授权量(件)	研发投入 强度(%)	土地产出率(元/ 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方米)
			参照行业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智能装备制造业	智能制造装备	高技术船舶及关键系统	海洋空间资源利用装备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70	35	0.8	15480	857
			金属船舶制造；非金属船舶制造；娱乐船和运动船制造；船用配套设备；船舶改装；船舶拆除；海洋工程装备制造；航标器材及其他相关装置制造	70	35	0.8	18720	857	357
			智能测控装置及关键智能基础零部件	计算机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电子器件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8640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2	18720	1257	857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857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制造	70	35	0.8	14976	1029	1029
			通用零部件制造	70	35	0.8	11448	629	629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造	70	35	5.1	15552	857	857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设备制造	70	35	5.1	12960	743	743
高技术服务业	高技术服务业	重大智能制造成套装备	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70	35	5.1	11664	800	800
			印刷、制药、日化及日用品生产专用设备制造	70	35	5.1	14831	857	857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备	70	35	5.1	12960	743	743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件)	研发投入强度(%)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地均税收(元/平方米)
			参照行业	装备制造					
新一代信息技术	电子信息核心基础产业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用设备制造							
		通信设备	通信设备制造	70	35	5.1	18720	914	
		高端计算机及外围设备	广播电视设备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数字视听产品及设备	雷达及配套设备制造	70	35	3.2	18720	1371	
		智能消费设备	计算机制造	70	35	3.2	18720	1143	
			视听设备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可穿戴智能设备制造；智能车载设备制造；智能无人飞行器制造	70	35	3.2	18720	686	
		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	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	70	35	3.2	20879	857	
		高端电子装备和仪器	服务消费机器人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集成电路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	70	35	5.1	18720	857	
下一代信息网络	新一代移动通信网运营服务；下一代互联网运管服务	半导体照明与新型显示产业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9	18720	857	
			电子器件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下一代信息网络	电子元件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照明器具制造	70	35	1	18720	857	
新一代信息技术	新一代移动通信网运营服务；下一代互联网运管服务	计算机制造	计算机制造	70	35	3.2	18370	857	
		下一代信息网络	电子器件制造	70	35	3.2	18370	857	
			电信服务	70	35	9.1	18370	857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互联网接入及相关服务	70	35	9.1	18370	857	
		互联网信息服务	互联网信息服务	70	35	9.1	18370	857	

大类	中类	名称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	每万人发明专利 授权量 (件)	研发投入 强度 (%)	土地产出率 (元/ 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 方米)
		细类	参照行业					
高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	网络和信息安全服务	下一代广播电视台运营服务	广播电视传输服务	70	35	9.1	18370	857
		卫星通信运营服务	卫星传输服务	70	35	9.1	18370	857
		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	数据采集	70	35	13.9	18370	857
		数据采集	数据应用	70	35	13.6	18370	857
	软件开发	基础软件、开发支撑软件、通用应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工业软件	基础软件、开发支撑软件、通用应用软件、行业应用软件、嵌入式软件、工业软件	70	35	11.2	18370	857
		设计与开发服务	集成电路设计	70	35	9.1	18370	857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信息系统集成服务	70	35	9.1	18370	857
生物医药	生物技术	生物技术药物	生物药品制造	70	35	3.9	15120	1429
		化学药物	化学药品原料药制造	70	35	3.9	9287	857
		现代中药	中成药生产	70	35	3.9	11592	1143
	医疗器械产品	医疗设备、医用植入介入产品、诊断分析用医疗仪器和设备	玻璃制品制造	70	35	3	17351	514
		生物医学工程产品	医疗仪器设备及器械制造	70	35	3.9	18720	1143
	生物制造	用基因重组等技术进行菌种改良的品种;用酶法/生物催化等工艺替代化学生产工艺的医药产品	生物医药制造	70	35	3.9	15120	1429
	节能环保	节能、节水产业	能源生产运输环节及利用环节节能技术装备;工艺节水、重复用水、非常规水资源利用、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70	35	0.8	15480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70	35	0.8	18720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	70	35	0.8	14976
								1029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	每万人发明专利 利授权量 (件)	研发投入 强度 (%)	土地产出率 (元/ 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 方米)
			参照行业	制造	制造					
	装备	用、供水监管、水质等技术								
		通用零部件制造	70	35	0.8	11448	629			
		采矿、冶金、建筑专用设备制 造	70	35	5.1	15552	857			
		化工、木材、非金属加工专用 设备制造	70	35	5.1	12960	743			
		食品、饮料、烟草及饲料生产 专用设备	70	35	5.1	11664	800			
		纺织、服装和皮革加工专用设 备制造	70	35	5.1	12960	743			
		电子和电工机械专用设备制 造	70	35	5.1	20879	857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 用设备制造	70	35	5.1	18144	914			
		电机制造	70	35	1	13464	686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70	35	1	17136	857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 制造	70	35	1	18720	743			
		电池制造	70	35	1	18720	857			
		家用电力器具制造	70	35	1	18720	914			
		电力供应	70	35	1	6337	400			
		热力生产和供应	70	35	1	5040	229			
		燃气生产和供应	70	35	1	7200	286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 授权量(件)	研发投入 强度(%)	土地产出率(元/ 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方米)
			参照行业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节能环保产业	节能服务业	节能监测技术装备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9	18720	1257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9	18720	857		
		工程技术服务	70	35	-	13360	1000		
		咨询与调查	70	35	-	13360	1000		
		技术推广服务	70	35	-	13360	1000		
	污染防治技术装备及产品； 污染治理技术装备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70	35	1	15913	1029		
		合成纤维制造	70	35	0.1	10799	457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制造	70	35	3	10799	571		
		基础化学原料制造	70	35	1	13608	1029		
		肥料制造	70	35	1	15120	457		
	环保产业 洁净产品	农药制造	70	35	1	8424	514		
		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 制造	70	35	1	16704	857		
		合成材料制造	70	35	1	16704	686		
		专用化学品制造	70	35	1	15913	1029		
		日用化学产品制造	70	35	1	18288	1143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	化学药品制剂制造	70	35	1	18720	1143		
		中饮药品加工	70	35	1	13968	514		
		兽用药品制造	70	35	1	13464	1143		
		卫生材料及医药用品制造	70	35	1	13536	1029		
		纤维素纤维原料及纤维制造	70	35	0.1	11952	51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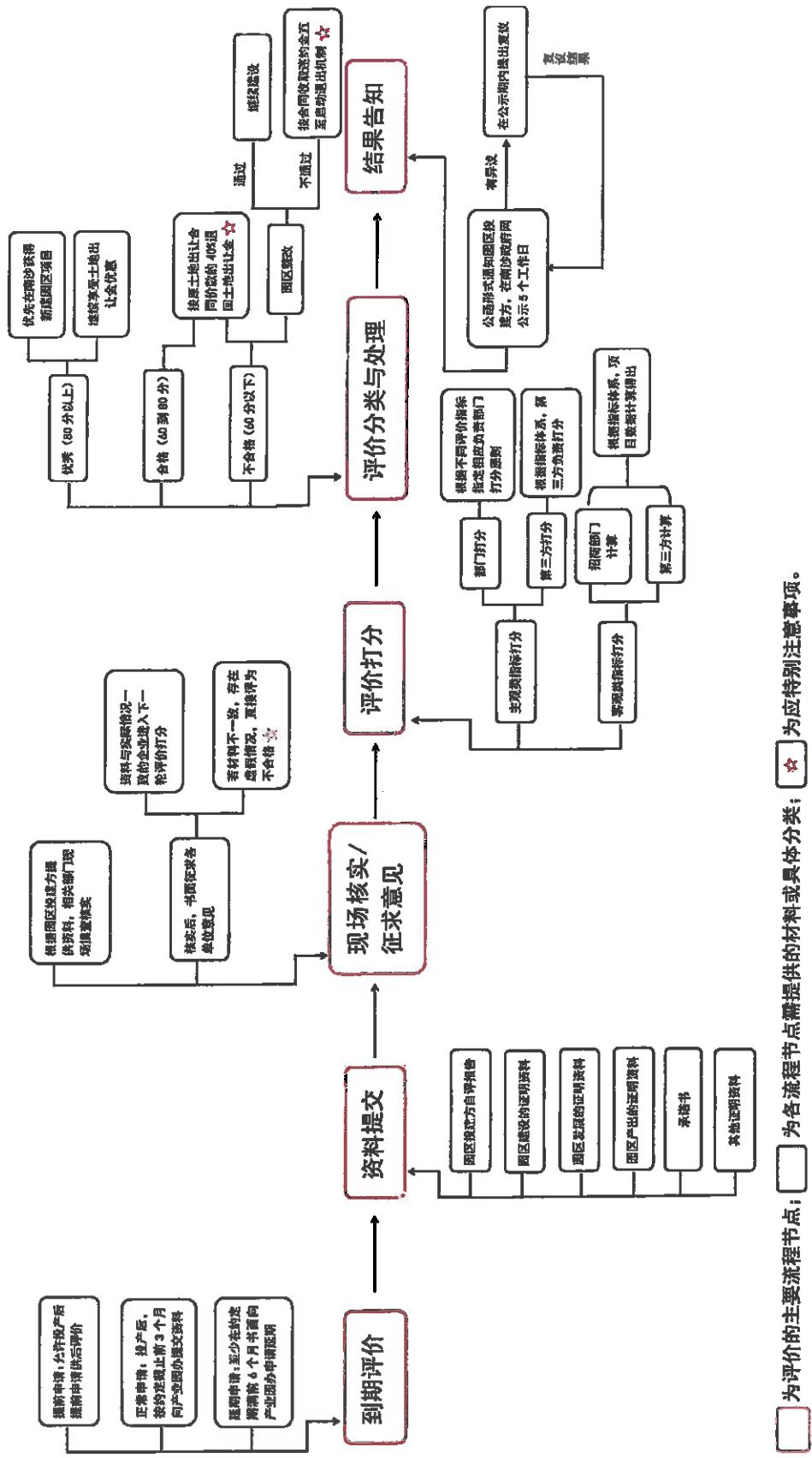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件)	研发投入强度(%)	土地产出率(元/平方米)	地均税收(元/平方米)
			参照行业	合成纤维制造					
			橡胶制品业	70	35	0.1	10799	457	
			塑料制品业	70	35	0.7	9791	571	
			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70	35	0.7	12456	686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70	35	3.6	10799	514	
			稀土功能材料：稀有金属材料；半导体材料；其他功能合金	稀有稀土金属冶炼	70	35	8.6	15120	1714
			高品质特殊钢：高强轻合金	有色金属合金制造	70	35	8.6	12889	514
			特利橡胶；工程塑料；高性能硅材料；高性能聚合物膜材料；其他功能性高分子材料	有色金属压延加工	70	35	8.6	14401	571
			新型无机非金属材料：特种玻璃；人工晶体；新型建材；其他特种无机非金属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树脂基复合材料；高性能复合材料；前沿新材料	钢压延加工	70	35	0.1	9720	514
				合成材料制造	70	35	1	16704	689
				涂料、石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	70	35	1	16704	857
				专用化学品制造	70	35	1	15913	1029
				橡胶制品业	70	35	0.7	9791	571
				塑料制品业	70	35	0.7	12456	689
				合成纤维制造	70	35	0.1	10799	457
				玻璃制造	70	35	3	8640	614
				砖瓦、石材等建筑材料制造	70	35	3	8640	614
				玻璃纤维和玻璃纤维增强塑料制品制造	70	35	3	9720	514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 授权量(件)	研发投入 强度(%)	土地产出率 (元/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方米)
			参照行业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新能源	核电	合材料：碳复合材料；陶瓷基复合材料；金属基复合材料；高性能增强纤维。	耐火材料制品制造 石墨及其他非金属矿物制品 制造	70 70	35 35	3 3	9791 10799	571 571	
		纳米材料：生物材料；智能 材料；超导材料。	卫生材料及医药品制造 核燃料加工 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 集装箱及金属包装容器制造	70 70 70 70	35 35 35 35	0.1 0.1 3.6 0.1	8064 13823 10369 13823	514 514 557 514	1029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物料搬运设备制造	70 70	35 35	0.8 0.8	15480 18720	557 557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 制造	70	35	0.8	14976	1029	
			轴承、齿轮和传动部件制造 烘炉、风机、衡器、包装等设 备制造	70 70	35 35	0.8 0.8	14112 17496	571 914	
			通用零部件制造 电机制造	70 70	35 35	0.8 1	11448 13464	629 686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电线、电缆、光缆及电工器材 制造	70 70	35 35	1 1	17136 18720	857 743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70	35 35	3.9 3.9	18720 18720	1257 857	

大类	中类	细类	参照行业	名称			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件)	研发强度(%)	土地生产率(元/平方米)	地均税收(元/平方米)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主导产业营业收 入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 授权量(件)				
太阳能	高效太阳能电池组件	核电站运营与维护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业设备制造	70	35	5.1	18144	914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专用化学产品制造	70	35	1	15913	1029		
		合成纤维制造	合成纤维制造	70	35	0.1	10799	457		
	太阳能光热产品	电池制造	电池制造	70	35	1	18720	857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9	18720	1257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专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9	18720	857		
风电	风力整机及关键零部件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70	35	1	17136	857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70	35	0.8	15480	857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业设备制造	环保、社会公共服务及其他专业设备制造	70	35	5.1	18144	914		
	生物质能源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其他农副食品加工	70	35	0.7	18720	686		
		生物质液体燃料制取	生物质液体燃料制取	70	35	0.8	15480	857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锅炉及原动设备制造	70	35	1	17136	857		
智能电网	大规模间歇式新能源并网技术与装备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70	35	1	18720	857		
		电池制造	电池制造	70	35	1	17136	857		
		计算机制造	计算机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智能输变电及配用电装备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通用仪器仪表制造	70	35	3.9	18720	1257		
		纯电动汽车；增程式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纯电动汽车；增程式电动汽车；插电式混合动力汽车；燃料电池汽车	70	35	8	18720	11714		
		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动力电池负极材料；动力电池材料	动力电池正极材料；动力电池负极材料；动力电池材料	70	35	1	16704	686		

大类	中类	细类	名称		主导产业 营业收入 占比(%)	每万人发明专利 授权量(件)	研发投入 强度(%)	土地产出率(元/ 平方米)	地均税收 (元/平 方米)
			参照行业						
储能装置	锂离子电池；超級电容；氢 镍电池(功率型)；燃料电池 系统；车载充电桩；储能装 置管理系统	动力电池材料；动力电池隔膜	橡胶制品业	70	35	0.7	9791	571	686
		塑料制品业	塑料制品业	70	35	0.7	12456	686	857
		电池制造	电池制造	70	35	1	18720	857	686
		电机制造	电机制造	70	35	1	13464	686	857
	驱动装置；整车电子 控制系统；专用辅助 系统；专用接插件	输配电及控制设备制造	计算机制造	70	35	1	17136	857	857
		计算机制造	电子器件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857
		电子器件制造	电机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686
跨境电商	电机；电机控制系统	计算机制造	计算机制造	70	35	1	13464	686	857
	电动空调	电子器件制造	电子器件制造	70	35	3.2	18720	857	857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 制造	泵、阀门、压缩机及类似机械 制造	70	35	0.8	14976	1029	857
	增程器；电动助力转向；电 制动及制动能量回收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	70	35	0.1	18720	857	857

附件 3 评价操作流程图



附件 4 园区供后指标方案评分表

序号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权重	负责部门打分	第三方打分	备注
1	园区建设（20%）	建设进度 （固定资产完成进度） 建设时序 安全生产 管理规范程度 主导产业营业收入占比	7% 6% 7% 8% 12%			
2	园区发展（40%）	产业培育情况 （包括培育高新科技及骨干企业情况、市场影响力、产业链完备度、产业配套等，但不限于）	10%			适用于七大战略性新兴产业：研发投入强度、每万人发明专利授权量等，包括但不限于 适用于跨境电商行业：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速、跨境电商入驻企业数等，包括但不限于
3	园区产出（40%）	土地生产率 地均税收	20% 20%			

附件 5 园区投建方自评报告

园区投建方		
完成合同约定供后评价指标情况	园区建设	
	园区发展	
	园区产出	
园区重大事件		
园区落实国家、省、市和区政策法规情况		
园区违法违规情况		
园区创新型举措		

附件 6 园区基本情况表

填报单位: (盖章)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园区名称		公司名称		
建设地址		行业类别		
园区联系人		联系电话		
项目性质	<input type="checkbox"/> 新增 <input type="checkbox"/> 改造型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总投资(万元)		注册资本 (万元)		流动资金 (万元)
固定资产投资 (万元)		其中: 土地款_____万元, 建筑工程款_____万元, 设备投资_____万元, 其他_____万元。		
总用地面积 (m ²)		年测算税收 总额(万元)		地均税收 (元/m ²)
上一年度园区主 营业务收入 (万元)		土地产出率 (元/m ²)		上一年研发经 费支出(万元)
研发投入强度 (%)		主导产业营 业收入占比 (%)		每万人发明专 利授权量(件)
高新科技及骨干 企业数量(家)		跨境电商进 出口额增速 (%)		各类跨境电商 企业入驻 (家)
产品和技术先进 性或竞争优势	(创新性、知识产权、行业地位、第三方认证或检测等)			
环境影响及解决 措施	(主要污染物种类、总量、区域平衡情况、解决措施等)			
用能情况及节能 降耗措施	(能源结构、类型、数量、节能降耗措施等)			

备注: 1. 总用地数量请精确到小数点后 4 位;

2. 表中“跨境电商进出口额增速”、“各类跨境电商企业入驻数”由跨境电商类相关产业园区填写。

附件 7 园区投建方承诺书

承诺书

我单位郑重承诺：

一、对提交的广州南沙新区（自贸片区）新兴产业园发展的用地管理意见土地供后评价各项申请材料的真实性、有效性负责。申请人隐瞒有关情况或提供任何虚假资料，愿意承担一切法律后果，并同意有关部门记录入相关的企业征信体系中。

二、项目工程质量或效果按申报内容和目标达到验收合格要求。

项目单位（公章）：

项目单位法人代表（签字）：

年 月 日

公开属性：依申请公开